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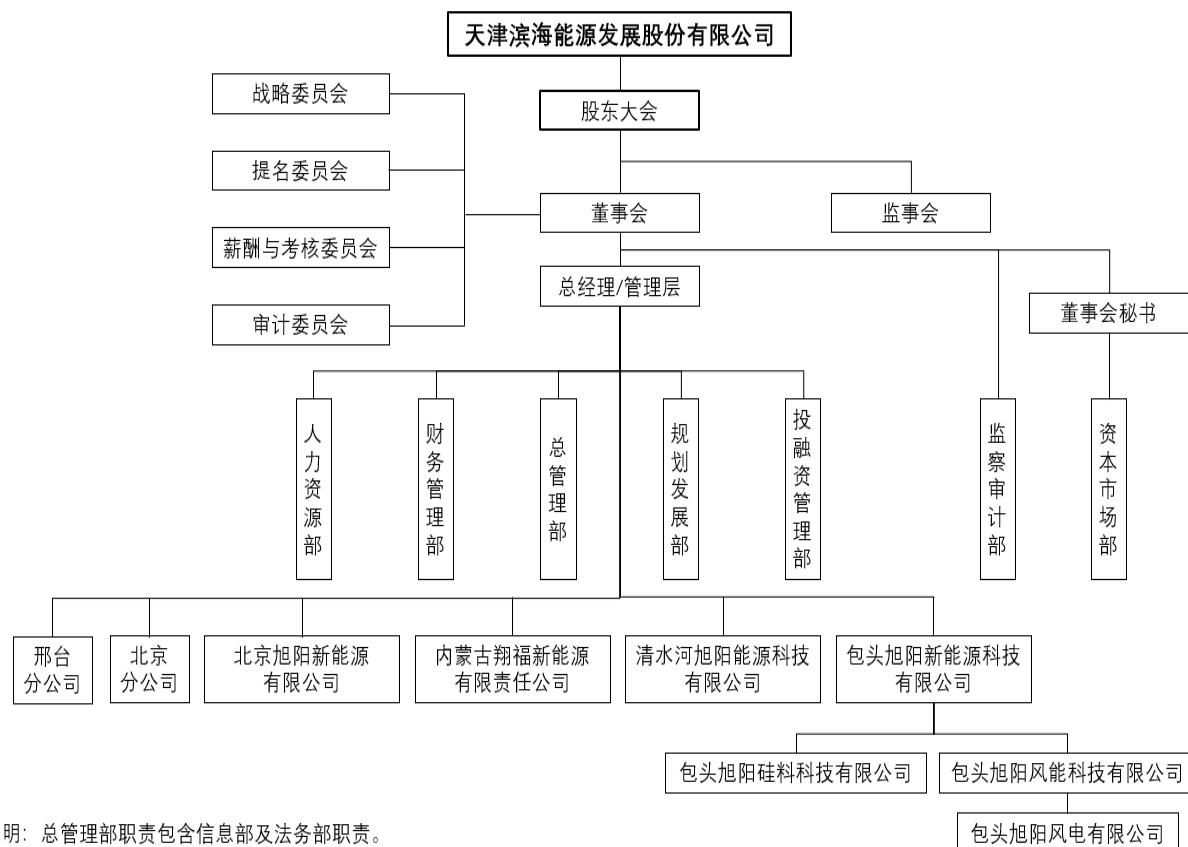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关联交易管理、对子公司的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覆盖了对内部控制目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公司核心业务。

1、组织架构

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三会一层”为主体、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均建立了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应的内部组织机构。

公司始终密切关注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并据此及时调整、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从而保证公司内控体系的有效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公司于2024年5月设立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公司，于同年9月注销固阳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将持有的天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26.01%的股权，出售给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并于2024年10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发展战略

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及其战略委员会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管理，战略管理机构能够充分履行职责和引领公司科学发展。公司注重研究符合实际的发展战略和实施规划，经营管理层在日常工作中能够积极贯彻既定战略，按规划步骤进行稳健经营，以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3、人力资源

公司人力资源管控体系完备，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并从实际出发不断完善体系建设；及时召开相关会议，研究有关人力资源相关内容的工作，根据实际调整工作思路，保证人力资源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要求，合理储备后备人才，促进公司人才储备机制的完善及有效实施；持续精进绩效考核体系，确保考核全面覆盖，无遗漏；在全年的资源工作中重视全面提高人才队伍的整体素质、加大人才结构优化力度、建立有活力的人才竞争机制；通过公开招聘、内部人才调配等多种方式选聘优秀人才。

4、社会责任

公司及子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通过开展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培训、安全生产会、制定相关制度等方式，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及事故隐患整治等措施，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努力把安全生产工作落到实处。子公司能够做到在生产过程的各关键环节，配置具有资质和高水平人员进行管理，并严格按标准控制各工序产品质量。

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的规定，结合子公司实际情况，发展循环经济，降低污染物排放，认真落实节能减排责任，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加大对环保工作的人力、物力、财力的投入和技术支持，不断改进工艺流程，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水平，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把人力资源增值放在优先地位，凭借着优良的软、硬件环境，大力吸纳和培养中高级管理人员和技术人才，为公司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5、企业文化

公司不断拓展格局，优化经营思路，致力于实现自我价值的同时，积极追求创造更大的社会价值。

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放在突出位置，落实环保责任，弘扬绿色发展理念，从生产方式、机器设备、生产标准等方面进行严格要求，最大限度降低排放、节约能耗、减少污染。

6、资金活动

公司能够继续严格按照会计准则、上市规则和内部审批的资金管理要求开展资金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制度规定严格监控资金营运全过程，及时根据宏观金融信贷政策和公司经营情况调整资金安排。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合计融资规模未超出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融资授信额度，节约了财务成本，并有效的保障了资金安全和使用效率。

7、采购业务

公司设有完整的采购管理体系，所有采购环节均实现有效控制。公司及子公司均按照已建立的采购管理制度，把控采购环节及流程，保证了采购工作的效率及标准化程度，维护了供应商信息以及物资数据的全面完整；在采购前期通过询价、比价等方式，在满足企业各类需要的同时，有效地控制了采购成本。

8、资产管理

公司根据运营需要进一步完善资产管控体系，开展动态管理，及时更新、检修、维护固定资产，保证生产运营的安全稳定和节能高效；预判市场和生产情况，保持合理的原材料、检修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的库存，满足了资产管理安全、效益的要求。

9、销售业务

公司子公司按照销售制度及结算流程等相关制度实施销售结算业务。根据业务性质制定销售制度及客户信息档案，建立客户联络机制，对生产形势做准确预判；通过对账等方式，定期与客户往来核对，积极拓展和维护新老客户。

10、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关联交易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对关联交易活动的审批、关联交易定价、关联方名录的更新维护以及关联交易金

额与完成情况的定期监控等控制活动，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对外披露及时可靠。

11、对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已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通过向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来加强对它的管理，同时对子公司的运作、人事、财务、资金、担保、投资、信息、奖惩、内部审计等方面均作了明确的规定和权限范围。

12、研究与开发

公司及子公司积极关注行业技术变革，发挥技术研发优势，布局科学合理的研究体系。根据经营发展情况，不断进行研发创新工作，进一步提高稳定生产的可靠性，有效降低生产能耗，减少污染物排放，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劳动生产率。

13、工程项目

公司及子公司注重对工程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管理，相关制度体系和各环节工作流程明确，各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清晰，确保了对工程项目的把控。

14、担保业务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执行担保业务制度，规范担保行为，所有担保均符合有关规定，履行必要审议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公告，切实做到了合理有效防范担保业务风险。

15、业务外包

公司高度重视外包业务的管理，不断完善业务外包流程，对外包业务进行有效管理，合理确定外包价格，严格控制业务外包成本，强化对外包业务的合理性、效益性审核，保障各方合理权益，规范业务外包管理。

16、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遵照会计准则、财务报告编制要求等规定，根据准确完整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财务报表及附注，并保证年度财务报告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后出具审计报告，在董事会审议后及时向公众披露。公司重视财务报告的分析工作，充分利用财务报告所反映的信息分析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17、全面预算

公司持续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力求对预算的目标确认、编制、执行与控制、反馈等内容形成全面覆盖的明确规定。公司编制年度经

营计划，在执行年度通过总经理办公会等会议形式对经营相关工作情况进行分析讨论，及时调整工作重点，实行严格的绩效考核，保证预算管理的有效执行。

18、合同管理

公司设有完善的合同管理制度流程体系，各类合同均咨询公司法务或外部律师的意见，保证了合同管理的有效性，防范和降低了公司运营风险。

19、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设有科学有效的信息传递机制，使内部信息传递及时、准确、严密，各级管理人员能够根据各自岗位及时掌握相关信息和指令并正确履行职责。通过良好的内部信息沟通机制，相关人员能够按照职责权限及时了解掌握财务会计信息、生产经营信息、资金运作信息、人员变动信息、技术创新信息、综合管理信息等。

20、信息系统

公司根据组织结构、业务职能、技术需求等因素使用OA办公系统、NC财务系统等信息系统，设立了相关工作机制和操作规范，并定期进行维护，确保各系统的稳定运行和安全可靠。公司通过上述信息系统在公司内部建立起了全覆盖的立体沟通平台，借助信息化手段，提高管理效率，实现全业务管控。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按照孰低原则）

缺陷影响\缺陷等级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对财务报告的影响 (错漏报占利润总额%)	≥5%	3%~5%	<3%
直接经济损失占销售收入或 资产总额%	≥1%	0.5%~1%	<0.5%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重大缺陷迹象包括: ① 控制环境无效; 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③ 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 ④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重要缺陷迹象包括: ①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 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 ③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有关的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1%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0.5%但小于 1%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 0.5%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	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 0.5%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重大缺陷迹象包括: ①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② 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 ③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 ④ 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⑤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重要缺陷迹象包括: ①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 ②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 ③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迹象包括： ①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②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为了适应公司业务快速稳定发展的需要，在保证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的基础上，公司高度重视和关注与公司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优化和提升。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进一步提高战略规划和风险管理的功能和效力，积极关注和预测政策和市场的变化情况，使公司有充分准备地应对变化情况。

（2）针对销售业务重点加强合同与订单、交付流程与交付信息、销售对账、售后反馈、销售催款、运费结算等环节的管理与信息收集工作；通过持续优化完善销售管理体系，提高销售流程的效率和相应的核算工作。

（3）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关于岗位设置、职责分工、权限设置、审批与执行、信息披露等环节，借助内部审计工作的检查与复盘，不断提升相关制度的执行效率与效果。

（4）针对存货管理，从存货采购、生产管理、产品交付等环节的岗位授权、审批执行、单据收集、信息记录等环节持续优化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通过系统化、规范化、数字化的制度建设与执行，可确保存货管理高效、合规，降低企业运营风险。

四、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起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

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